2026 国际版权论坛

版权赋能，激发创新活力

——二〇二六国际版权论坛侧记

论坛聚焦

新甘肃·甘肃日报记者 崔亚明

摄影作品定格精彩瞬间，VR设备带人“走进”敦煌探秘，秦腔人物手办韵味十足……这些创意十足的呈现形式，既是文化的生动表达，也涌动着强劲的经济活力。

从一念而起的创意，到灵动鲜活的潮品；从民间沃土生长的艺术，到惊艳世界的文化IP……这一切，都离不开版权。版权赋能，让广大创作者生产出更多优秀作品，也让世界感受到中国故事的魅力。

版权，是创意的铠甲。以版权保护为根基、以创新表达为路径、以数智平台为羽翼的一系列变革，正不断激发创新创造的澎湃动能。

11月2日，以“数智时代的版权与创意产业——保护文化遗产，赋能创新创造”为主题的2026国际版权论坛在敦煌举办。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等国际组织代表、40余个国家的版权和文化官员、各国版权协会及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代表、业界代表齐聚一堂，聚焦数智时代发展大势，以版权为桥梁连接传统与未来，推动创意产业高质量发展，促进文化遗产保护与活化利用，为全球文化繁荣贡献智慧与力量。

丝路明珠，华彩敦煌。在敦煌探讨版权保护，绕不开莫高窟的壁画、藏经洞的文献。

正如敦煌研究院副院长俞天秀在论坛上所言，莫高窟的壁画、藏经洞的文献，不仅是中华民族的文化瑰宝，也是全人类共同的文明财富。要以版权赋能文化遗产保护，让人类文明瑰宝在数智时代永续传承；以版权运用为高质量发展持续注入活力；以版权国际交流合作推动不同文明和合共生。

俞天秀表示，版权是知识产权的重要组成部分和核心领域之一。推动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活化利用和创意转化，版权可以发挥重要的保障和驱动作用。

“版权是对人类智力成果和知识创造的有效保护。版权不只是法律规则，它背后承载着人的创造力、表达欲和彼此联结的精神需求。”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总干事邓鸿森以中国近年来文化创新创造的生动实践为佐证——

取材于中国神话的动画电影《哪吒之魔童闹海》成为有史以来票房最高的动画电影，游戏《黑神话：悟空》将中国叙事带给全球玩家，游戏《燕云十六声》则把中国武侠与历史带给新一代玩家……

邓鸿森认为，当古老文明以时尚、灵动的方式跃入现代生活，传统文化的生命力就被极大激发，而这始终离不开版权保护的坚实护航。

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保护版权，就是保护创新；用好版权，方能赋能高质量发展。

“良好的版权环境，能让创作者更加专注地投入创作，心无旁骛地把产品和品牌做得更好。”在福昕软件中国区总经理刘文化看来，版权登记不仅为文创产品提供权威的原创证明，更是抵御侵权的重要法律保障，还能激活其作为无形资产的商业价值。

更深层的变革发生在创作维度。华东政法大学知识产权学院副院长陈绍玲表示，随着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日益完善，持续到账的版权收益让创作者跳出“以量取胜”的生存模式。他们在构思新作品时，会系统评估作品的文化价值、观众接受度与市场反响，从而创作出更多精品。

主旨演讲、圆桌对话……观念在碰撞，共识在凝聚。来自世界各地的专家学者用不同的语言表达着相同的观点：

——随着5G、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的发展，强化版权转化运用，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内在要求；

——当保护机制落地、转化渠道畅通，那些藏在抽屉里的好故事、金点子，必将以多元形态焕发当代价值，借力数智平台实现价值跃升，“保护—转化—赋能”的路径已然清晰；

——完善版权创造的激励措施，优化版权营商环境，引导培育形态多元的版权产业集群，推动版权产业与相关产业融合创新发展，从而让全球创造力在数智时代得到充分释放。

用实践激活理论，以理论指导实践。

本届论坛开幕式上发布的重庆“版权+民间文艺+旅游”案例项目、山西晋城“版权+民间文艺+旅游”案例项目和2026中国版权好故事，恰似一幅传统文化、民间文艺创新表达的“路线图”，生动呈现了版权赋能民间文艺与文旅融合的新路径——一案一例，无不是传统文化资源当代版权转化的成功实践。

以版权赋能创意产业，让创新创造力在数智时代竞相涌流；以版权保护文化遗产，让人类文明瑰宝在数智时代永续传承，让传统文化“活起来”“火起来”；以版权促进文明互鉴，让不同文明在数智时代和合共生，携手推进全球版权治理现代化。

这正是版权的魅力所在。



2026国际版权论坛会场。 本版图片摄影：新甘肃·甘肃日报记者田蹊

守护数字文脉 激活书香未来

——2026国际版权论坛“版权与数字文化遗产、出版产业”分论坛侧记

版权前沿

新甘肃·甘肃日报记者 王睿君

丝路聚宾朋，版权话传承。

11月2日下午，作为2026国际版权论坛的重要组成部分，“版权与数字文化遗产、出版产业”分论坛如期举办。来自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的官员，以及国内外版权、出版、数字文创等领域的专家学者和企业代表齐聚敦煌，围绕版权如何守护数字文化遗产、赋能出版产业数字化转型展开深入探讨。与会嘉宾各抒己见、激荡思想，为相关领域高质量发展凝聚共识、贡献思路。

当文物遇见数字，当IP拥抱版权，古老文化遗产的数字化保存与开放共享、数字出版与文创产业创新出海，成为现场讨论最热烈的议题。在“版权助力数字文化遗产保护与发展”主题发言环节，多位嘉宾依次登台，结合自身实践，分享版权赋能文化遗产数字化的探索与思考。

敦煌研究院副院长、研究馆员俞天秀率先登台，讲述“数字敦煌”多年来的实践成果。他坦言，数字时代的文物保护早已不是单纯的封存守护，而是要推动“文物+科技”深度融合，依靠版权护航、数字赋能，搭建起一套完整的文物数字资源版权保护与开放利用体系，让沉寂千年的文物在数字时代展现全新的生命力。

“我们将不断释放敦煌文物数字资源版权价值，促进敦煌文化资源社会共享，扩大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国际影响力，为完善数字时代数据版权治理体系、助力中华文化繁荣发展贡献力量。”俞天秀说。

潮玩IP如何从文化遗产中汲取养分，版权机制又该如何适配传统文化IP开发？泡泡玛特国际集团总部公共事务负责人晏玮带来产业视角的思考，并结合企业开展多年文化遗产IP开发的典型案例，剖析潮玩行业在活化文化遗产元素过程中遇到的版权痛点。

在晏玮看来，文化遗产不是静态展品，文化IP的转化开发离不开明确的版权规则保驾护航，“只有厘清权属边界，才能让文创企业放心挖掘传统文化宝藏，实现文化价值与市场价值双向统一。”

在接续登场的“版权促进出版产业发展”主题发言环节，读者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编辑李树军以《读者》杂志为样本，分享传统出版行业依靠版权保护，在时代浪潮中坚守内容根基、推动产业持续发展的具体实践。他提出，面对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带来的版权新课题，出版机构应加快角色迭代，向版权生态关键节点转型，携手共建可持续的版权保护新生态，让版权真正成为出版产业守正创新、走向世界的核心底座。

数字浪潮之下，出版业的边界也在不断拓展。米哈游法务负责人罗希结合企业发展历程分享了自己的感悟。

“我们的探索只是数字出版产业蓬勃发展的缩影。”她说，米哈游将持续做版权运用与转化的实践者，期待与出版行业同仁携手，打通数字内容与传统出版的壁垒，让更多优质内容转化为出版物、走近广大读者。

台下，参会代表认真记录，在会议间隙相互交流。

张掖市肃南县尧熬尔原生态文化传承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经理柯璀玲感慨，以往开展裕固族民族文化数字化工作，重点多放在资料采集与留存方面，“本次论坛让我深刻认识到，确权、授权、维权构成的版权体系，才是少数民族优秀文化资源实现安全开放、永续传播的底层保障。”

随后举行的圆桌对话将现场氛围推向高潮。嘉宾分别围绕“激活文化遗产数字化新价值”“助推出版产业数字化新转型”两大议题展开思辨交锋。文博机构、互联网平台、数字文创、音乐产业、数字出版等多方代表畅所欲言，既剖析数字环境下版权保护、权益分配的现实痛点，也探讨确权授权、跨界开发、大众传播之间的平衡之道，不同领域的实践经验相互碰撞，激荡起不少富有启发的新思路。

版权既是守护创作与文化资源的坚实屏障，也是推动文化成果走向大众、走向世界的重要桥梁。面向未来，与会各方凝聚共识：唯有持续完善数字版权治理，不断破解确权难、授权难、维权难等现实难题，统筹好保护、开发与共享的关系，才能让沉睡的文化遗产在数字时代持续焕发光彩，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力量。



◀ 2026国际版权论坛“版权与数字文化遗产、出版产业”分论坛现场，与会嘉宾聆听专家演讲。

▼ 2026国际版权论坛开幕，嘉宾在聆听发言。



邓鸿森：版权应当为所有创作者创造机遇

专家观点

新甘肃·甘肃日报记者 崔亚明

“在敦煌探讨版权、创意与文化，具有深远的示范意义。”尽管第一次来敦煌，但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总干事邓鸿森对敦煌文化相关的版权确权、转化、传播实践却相当熟悉。

他说，版权保护不仅是一项权益认定，更是一种尊重创造、保护创新、传承文明的社会生态。它彻底改变了创作者与创造力之间的关系，让创作者有机会凭借自己的创新创造更好地生活。

基于此，邓鸿森坚信，随着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不断完善，创意经济将是广大发展中经济体与新兴经济体的发展机遇，版权也应当为所有创作者创造更多发展机遇。

“我们的工作不仅着眼于制定全球知识产权的标准与规范，也通过具体举措为创作者赋能。”邓鸿森说，为了让机遇能实实在在地惠及众多创作者，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推出了“创作者知识产权学习平台”，帮助创作者了解自身权利，并学习如何在现代版权生态体系中发展职业生涯。

随着人工智能影响越来越深刻，这种探索也越来越迫切。

邓鸿森举例说，在中国，一位自学成才的AI视频创作者运用中华美学，创作了短视频《中式天庭》，短短四天内便在全球获得超过500万次观看。在音乐领域，每天已有多达9万首AI生成音乐被上传至各大平台……随着巨量作品在互联网上广泛传播，版权如何得到及时有效的保护面临巨大挑战。

“人工智能对创意产业的影响巨大，并将持续产生变革性影响，它正在从根本上改变我们创作、传播和消费的方式。”邓鸿森说，在人工智能时代，现行全球知识产权规则需要不断演进，力求在创作者权利与这项技术的发展需求之间找到恰当的平衡，从而高质高效保护创作者的合法权益，推动文化产业蓬勃发展。